

关于温岭市东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环保设施 竣工及调试延期公示

温岭市东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属扩建工程，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长新塘内（现有厂区预留用地内），扩建规模日处理垃圾 700 吨、污泥 100 吨，与一期工程合计日处理垃圾 1600 吨。主要建设内容为增设日处理 750t/d 机械炉排炉垃圾焚烧锅炉 1 台、日处理 300t/d 湿污泥处理设施（回转窑焚烧炉）和 30MW 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同时配套烟气净化系统、废水处理系统、灰渣处理系统等环保工程。

本项目建成后，原二台流化床焚烧炉不再焚烧污泥，300t/d 的污泥处置量将由新建设的污泥干化焚烧系统完成。原有流化床焚烧炉将全部焚烧生活垃圾，原 2×400t/d 循环流化床焚烧炉规模调整为日处理垃圾 2×300t/d。

本公司现准备开展温岭市东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环保设施调试工作，特向社会公开，得以接受公众监督。具体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温岭市东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

环评单位：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温岭市东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台环建[2018]49 号）

项目投资：总投资 34000 万，其中环保投资 4385 万元（废水 1565 万，废气 2600 万，固废 10 万，噪声 200 万，其他 10 万）。

环保设施竣工日期：2019 年 5 月 20 日

环保设施调试延期期限：2019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6个月）

调试期间，我公司将严格执行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加强环保设施调试运行，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有效运行，开展环保设施验收监测，并及时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联系人：江工

联系电话：0576-80689882

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0日

